

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

黔商学院教发〔2022〕70号

关于转发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及省教育厅办公室《关于开展2022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部、各部门：

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及省教育厅办公室《关于开展2022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。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请经济与金融学院、管理学院按照文件要求，于2022年7月11日前，将数字经济专业、应急管理专业申报材料提交教务处进行审核。

二、请各教学学院部按照《贵州省布点10个及以上本科专业》、《贵州省2018-2021年本科预警专业》名单，提前做好专业设置规划。

- 附件：1.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
2.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转发开展 2022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

